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1 日(一)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五育樓本所研究生討論室

主 席：劉鎮寧所長

紀錄：蘇珮菁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宣讀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提示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已辦理完竣，檢附考試成績統計一覽表(如紙本)，請 討論。	將博士班資格考試結果會知教務處登載，亦以書面通知學生。	依決議辦理。
本所博士班徐生以專書著作申請參與學術活動積點，審查委員之總評意見案，請 討論。	2 位審查委員於本次會議提供意見再次評估，最後審查結果為不通過。再經充份討論交流意見，徐生所提之專書著作，核予 4 點。	依決議辦理。

貳、工作報告：

- 一、依本所 109 學年度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後追蹤改善，教學品保項目二教師與教學之項次 2-3，配合教學發展組公告期末學生學習意見調查(教學評量)進行本所博、碩士班課程教學品質檢核，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所教師教學自評檢核表皆已回傳至所辦。
- 二、依本所 109 學年度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後追蹤改善，教學品保項目二教師與教學之項次 2-2，為提升本所教師整體研究產能「本所每位專任教師，每年至少一篇論文與教育行政領域相關」，教師已提供 112 年度研究成果，並已更新本所網頁資料。
- 三、本所與臺灣教育哲學學會於 113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8 日辦理「2024 教育政策與教育哲學國際學術研討會暨第八屆臺灣教育哲學學會年會」。
- 四、本所 112 學年度傑出所友選拔，已於本所網頁公告，敬請踴躍推薦。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行政研究所

案 由：本所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工作日程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學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共有 5 位博士生提出申請，其中 1 位報考方法論、基礎課程、教育政策與領導；2 位報考教育研究方法論；2 位報考分組選考。

二、擬安排資格考工作日程表，如附件一(p.3)，請各位師長提供建議與意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育行政研究所

案由：本所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分組選考審核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所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實施要點第三點中「分組選考：由指導教授依據研究生論文方向、修課狀況與研究生討論後，決定研究生分組專業選考的命題範圍。」。

二、2 位報考分組選考審核說明表，如附件二(p.4-7)。

決議：請指導教授就 2 位考生分組選考範圍的參考資料，能夠以變項的均衡性以及專書和期刊論文的兼顧性重新調整後，再與所長確認。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育行政研究所

案由：擬修訂本所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第四點案，請討論。

說明：

一、本所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第四點論文發表及參與的積點標準，第(一)款修正為「學術專書：每本最高 12 點(需經本所兩位教授進行審定提出建議分數後，提所務會議審議)」。

二、檢附本所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現行條文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三(p.8-10)。

三、本案修正通過後，適用於本所所有在學研究生。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同日中午 12 時 30 分。